

井冈山市竞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塑料回收、加工、销售项目（一期 年产 2100 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3 月 6 日，井冈山市竞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井冈山市竞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西省福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共 5 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井冈山市竞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塑料回收、加工、销售项目位于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市工业园古城产业区，总投资 100 万元，总占地面积 1000m²，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一个生产车间，车间 600m²，配套建设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 1 条再生资源生产线为一期，建成后可形成年处理废品塑料变再生资源材料及产品约 2100 吨的生产能力。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 N26° 45′ 52.10″，E114° 01′ 27.95″。

井冈山市竞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委托江西省泽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井冈山市竞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塑料回收、加工、销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报告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通过吉安市井冈山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审批文号为井环评字〔2021〕6 号。项目于 2021 年 3 月开工建设，并于 2021 年 4 月投入试运行。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1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10%。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艺流程变更：项目工艺流程与环评基本一致，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项目生产废水包括破碎工序喷淋废水以及清洗、分选废水，生产废水经五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井冈山市瓷城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本项目废气为破碎粉尘。废气产生原因是由于破碎的塑料块较大，需要密闭破碎加湿处理，产生少量粉尘。定期对厂区内沉降的破碎粉尘进行清扫。生产车间通过安装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基础减振、隔声和合理布局，加强管理等措施。

4、固体废物。本项目固体废物为分选出的废旧塑料进厂时夹带的不可利用废物、清洗和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生活垃圾等。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人工分选工序会分选出的废旧塑料进厂时夹带的不可利用废物，分选废物外售废品回收站；沉淀池污泥进行定期清掏，清掏出的污泥由环卫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水。监测结果表明，生产废水出口中 pH 值 7.68~7.74、COD_{Cr} 浓度日均值的最高值为 88mg/L、SS 浓度日均值的最高值为 47mg/L。经监测生产废水出口所排水中 pH 值、COD_{Cr}、SS 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及井冈山市瓷城工业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的严者要求；即 pH 值 6~9、COD_{Cr} ≤500mg/L、SS ≤300mg/L。

3、废气。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442mg/m³，经监测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标准；即总悬浮颗粒物 ≤1.0mg/m³。

4、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63.5dB(A)，夜间不生产；本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A)}$,夜间 $\leq 55\text{dB(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项目废气为破碎粉尘。定期对厂区内沉降的破碎粉尘进行清扫,生产车间通过安装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项目生产废水包括破碎工序喷淋废水以及清洗、分选废水,生产废水经五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井冈山市瓷城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基础减振、隔声和合理布局,加强管理等措施。通过上述措施,项目投产后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在落实雨污分流及办理排污许可证的前提下,再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完善验收组和专家提出的验收监测表修改意见,补充与验收相关的资料后可上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2、完善雨污分流措施,确保雨污分流;确保生产废水全部经五级沉淀池处理达标后进入井冈山市瓷城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3、落实排污许可证办理,确保企业排污符合管理要求。

4、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规范环保设施运行操作,完善运行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日常巡查和必要的监测工作,建立健全生产装置和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和台账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跑、冒、滴、漏和事故性排放。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见附件(井冈山市竞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项目(一期年产 2100 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

井冈山市竞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6 日

井冈山市竞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塑料回收、加工、销售项目（一期）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电 话	签 名	备 注
陈善冈	竞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经理	13977966627	陈善冈	建设单位
刘楠	江西省福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	18797963370	刘楠	监测单位
王书华	吉安市生态环境局	主任	15979668820	王书华	专 家
胡 萍	井冈山大学	讲师	15949669168	胡 萍	专 家
张 亮	宜春市生态环境局	工程师	18779688880	张 亮	专 家